

证券代码：605155

证券简称：西大门

公告编号：2021-037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出具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函》。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为苗本增先生和赵晨先生，现因赵晨先生工作变动不再继续担任上述项目持续督导期的保荐工作人，浙商证券将委派张建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赵晨先生担任该项目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不影响浙商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苗本增先生和张建先生，持续督导期限至2022年12月31日止。

公司董事会对赵晨先生在持续督导期间所作出的努力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8日

附件：张建先生简历

张建先生，现任浙商证券投资银行业务总部执行董事、保荐代表人、非执业注册会计师。自 2007 年起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负责或参与洋河股份、利德曼、昊志机电、杭州园林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项目；新开普、南京港等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国睿科技、新开普、英特集团、旺能环境等上市公司再融资项目。